

证券代码：600305

证券简称：恒顺醋业

公告编号：临 2024-059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8 月 2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镇江九华锦江国际酒店(江苏省镇江市润州区南徐大道 66 号)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2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85,687,9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7974

注：公司总股本 1,112,956,032 股，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012,424 股，不享有表决权。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108,943,608 股。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杭祝鸿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其中：董事殷军、尹正国、桂松蕾以通讯方式参会，独立董事毛健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其中：监事徐经长以通讯方式参会，监事会主席陈月娥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党委委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84,945,965	99.8472	562,852	0.1158	179,167	0.0370

2、 议案名称：关于调整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484,672,401	99.7908	614,574	0.1265	401,009	0.0827

(二)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本次会议议案 1、2 为特别决议议案，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 2、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通过了全部议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律师：赵小雷、蒋成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苏恒顺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 日